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备案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本次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部分内部管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形式	是否需要提交 股东会审议
----	------	----	-----------------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否
4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6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7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8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9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11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否

本次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制度全文。上述制度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他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